

证券代码：603186
转债代码：113639

证券简称：华正新材
转债简称：华正转债

公告编号：2025-015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华一路 2 号公司 2 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1,188,3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086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

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祝郁文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签署<企业搬迁货币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0,959,147	99.6254	142,200	0.2323	87,000	0.1423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鑫睿、汤明亮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华正新材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